

近代中国船政

大事编年与资料选编

第十册

刘传标 编纂



九州出版社
JIUZHOU PRESS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近代中国船政

大事编年与资料选编

第十册

刘传标 编纂



欽命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清檔

議設船廠

目錄

同治五年

六月初四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抄摺一件

具奏雇匠設局製

造輪船情形由

六月初四日軍機處交出奉

上諭一道

批左宗棠奏試

造輪船等事由

欽命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清檔

議設船廠

目錄

同治五年

七月初九日軍機處交出蔣益澧抄片一件

具奏籌辦輪船
以求自強由

七月二十二日發廣東巡撫信一件

由軍機處抄交奏片內稱製
船購砲等情先行函商由

八月十四日收伯洛內信一件

閩省議論設立船廠一事俟赫總
稅司回京時再行商辦妥洽由

八月二十八日發署閩浙總督英信一件

設廠造船等事與前
督斟酌辦理盡善由

八月二十八日發前閩浙總督左信一件

設廠造船等事交代
署督盡心辦理由

欽命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清檔

議設船廠

目錄

同治五年

十月十二日收

上諭一道

左宗棠暫留閩省督造輪
船必定章程會同辦理由

十月十三日收福州將軍等信一件

詳論設廠製造
輪船情形由

十月十四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抄摺一件

左宗棠奏請簡派重臣總理船政
接管輪船局務以便開局試辦由

十月十四日收

上諭一道

同上
由

十月十八日收廣東巡撫信一件

函復設廠造船
詳細情形由

十月二十八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抄摺一件

左宗棠奏籌撥購買輪船等件銀
兩並請令沈葆楨仍接管船政由

十月二十八日軍機處抄文

上諭一道

製造輪船事宜著英桂等與沈葆楨會辦其
購買機器等銀照左宗棠所請動款應付由

十月二十八日發廣東巡撫信一件

設廠造船一事與左宗
棠商辦甚為妥當由

十一月初四日收戶部文一件

諭旨知照由
設廠造船等事恭錄

十一月初五日軍機處交出英桂等摺一件

開造輪船經費擬
請動撥銀兩由

十一月初五日軍機處交出英桂片一件兼入閩海稅務

撥閩海關月餉概發輪船經費由

十一月初五日發福州將軍英信一件

函復設廠造船情形由

十一月初五日閩浙總督吳信一件

同上由

十一月初五日發福建巡撫徐信一件

同上由

十一月初五日發陝甘總督左信一件

由同上

十一月初五日發前江西巡撫沈信一件

由同上

十一月二十三日收陝甘總督左文一件

具奏詳議輪船創始章程一摺並
日意格稟稿等件抄錄咨呈由

十一月二十五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摺一件

議設船政章程飭洋員回
國購器募勇來閩教習由

十一月二十五日軍機處抄交

上諭一道

同上
由

十一月二十五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抄摺一

件密奏另
行封存

同上
由

十一月二十五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抄片一

件

請撥閩海關結款銀兩作
為輪船局創始經費由

十一月二十五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抄片一

件

輪船局經費每月四萬兩已指關稅協餉如尚不繼閩省協甘之餉可以通融由

十一月二十五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片一件

片奏飭令周開錫幫同照料總理船政由

十一月二十五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片一件

閩浙官紳中有裨船政之員懇請錄用送交沈葆楨核議遣由

十二月初九日收戶部文一件兼入關海關稅務

福州將軍奏輪船經費浩繁關稅不敷支撥請暫動結款一摺抄錄知照由

十二月十四日收戶部文一件

奏到左宗棠奏撥船局經費銀兩

諭旨恭錄知照由

十二月十九日收陝甘總督左信一件

歷陳船廠
情形由

欽命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清檔

議設船廠

1 同治五年六月初四日。軍機處交出左宗棠摺
奏稱。謹擬購買機器。募雇洋匠。設局試造輪
船。先陳大概情形。仰祈

聖鑒事。竊維東南大利。在水而不在陸。自廣東福建
而浙江江南山東直隸

盛京以迄東北。大海環其三面。江河以外。萬水朝
宗。無事之時。以之籌轉漕。則千里猶在戶庭。

以之籌懋遷。則百貨萃諸塵肆。匪獨魚鹽蒲
蛤。足以業貧民。舵艚水手。足以安遊衆衆也。有
事之時。以之籌調發。則百粵之旅可集三韓。
以之籌轉輸。則七省之儲可通一水。匪特巡
洋緝盜有必設之防。用兵出奇有必爭之道
也。況我

國家建都於燕京。天津實為要鎮。自海上用兵以
來。泰西各國火輪兵船。直達天津。藩籬竟成
虛設。星馳颺舉。無足當之。自洋船准載北貨。

行銷各口。北地貨價騰貴。江浙大商以海船
為業者。往北置貨。價本愈增。比及回南。費重
行遲。不能減價以敵洋商。日久銷耗愈甚。不
惟虧折貨本。寢至歇其舊業。濱海之區。四民
中商居什之六七。坐此闌闌蕭條。稅厘減色。
富商變為^寒窶人。游手驅為人役。並恐海船攔
朽。目前江浙海運。即有無船之慮。而漕政益
難措手。是非設局急造輪船。不得功。從前內
外臣工屢議雇買代造。而未敢輕議設局製

造者。一則船廠擇地之難也。一則輪船機器
 購買之難也。一則外國師匠要約之難也。一
 則籌集巨款之難也。一則中國之人不習管
 駕。船成仍須僱用洋人之難也。一則輪船既
 成。煤炭薪工需費不貲。月需支給。又時須修
 造之難也。一則非常之舉。謗議易興。創議者
 一人。任事者一人。旁觀者一人。事敗垂成。公
 私均害之難也。有此數難。毋怪執咎無人。不
 敢一舒籌策。以殉公家之急。愚以為欲防